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 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MBRY HOLDINGS LIMITED 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88)

# (1) 盈利警告 - 進一步更新 及

#### (2) 二零二零年四月至六月期間最新銷售數據公告

本公告由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1)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作出。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之盈利警告公告(「**四月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四月之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盈利警告 - 進一步更新

如同四月之公告所述,由於(i)受 COVID-19 爆發影響,集團暫時停止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多家店舖的營運;及(ii)中國內地及香港整體零售市場氣氛疲弱,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之純利將較去年同期減少。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三月期間,為應對 COVID-19 爆發疫情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實行了一連串的成本管控措施。為與旗下僱員共渡時艱,董事會主席及全體執行董事率先主動自願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起減薪 75%,為期三個月。另外,本集團通過精簡架構及合理排班以節省員工成本。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於二零二零年四月至六月期間(「第二季度期間」),隨著中國內地的 COVID-19 疫情漸趨穩定,本集團的整體銷售以及各地的零售點、生產線、及後勤部門的營運亦逐漸恢復。然而,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及對本集團最新中期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除四月之公告所述之原因以及下文所述之最新銷售數據詳情外,亦考慮到(a)因員工離職而產生約 22,000,000 港元的補償支出,尤其大部分終止聘任於第二季度期間發生,相關補償由本集團與相關個別人士於上述期間協商同意;以及(b)因本集團中期財政表現欠佳而衍生的資產減值約 25,000,000 港元,預期本集團於中期將錄得約 30,000,000 港元至 45,000,000 港元的淨虧損。

本集團將持續關注 COVID-19 疫情發展及監察集團之營運表現,配以適當措施應對未來的不確定因素。

#### 二零二零年四月至六月期間最新銷售數據

本集團於第二季度期間的整體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下跌約 30%。於第二季度期間,已營運十八個月以上店舖之銷售均較去年同期錄得雙位數跌幅。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零售點為 1,494 個,其中銷售專櫃及專門店數目分別為 1,255 個及 239 個。本集團的零售點數目較去年十二月底淨減少 170 個。鑑於本集團的銷售網絡正處於調整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二零年持續清理較低效益的門店,以提升其整體營運效益。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初步審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管理賬目後所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上半年之業績有待本公司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進一步審閱,並可能受本集團若干資產的估值(如資產減值撥備)影響。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請參閱本公司將刊載於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刊發之中期業績公告之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敏泰**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鄭敏泰先生(主席)、鄭碧浩女士(行政總裁)、岳明珠女士、鄭傳全先生及鹿群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李均雄先生及李天生教授。